



「少年當自信」分隊營會活動

親愛的家長及隊員：

本分隊將於本年 3 月 4 日(星期六)至 3 月 5 日(星期日)舉辦宿營活動，地點為元朗大棠渡假村。冀盼藉此活動讓隊員認識自我，建立自信，學習與人溝通，發揮團體精神。詳情如下：

集合時間、地點：3 月 4 日(六) 下午 1 時正，恩福中心 14 樓

各隊員**必須**穿著整齊第 2 制服，連帽及運動鞋

解散時間、地點：3 月 5 日(日)下午 3 時 15 分，恩福中心停車場

交通安排：由旅遊巴士接載往返營地及恩福中心

費用：港幣\$280.00 (現金或支票，抬頭「中國基督教播道會恩福堂」)

報名交費日期及：1 月 14 日至 1 月 21 日，週六集隊前14 樓尾房

地點

注意事項：

1) 只可攜帶少量金錢、不得攜帶任何零食、玩具、書籍、娛樂產品(包括電子遊戲機)入營，違規者將受紀律處分並沒收物件。營會期間未得批准，不得使用手提電話。

2) 個人裝備清單

橙色或藍色分隊圓領營衣、替換衣物	運動鞋、拖鞋
手帕、紙巾	風褸、雨衣
一個背囊 (可收納所有裝備)	水壺、電筒
個人清潔用品 (牙膏、牙刷、毛巾)	如有需要可以選擇攜帶個人藥物、 防曬或防蚊用品

3) 惡劣天氣安排：如在活動集合前兩小時天文台仍然發出黑色暴雨警告、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，活動將會取消。

4) 如對上述活動有任何疑問，請電 9099-4701 向羅志雄導師查詢。

香港基督少年軍第 220 分隊隊長

潘嘉靖 謹啟

2017 年 1 月 7 日



「少年當自信」分隊營會活動回條

〈健康狀況申報書〉

曾經骨折或脫臼	是 / 否
對食物或藥物有過敏反應	是 / 否
現正服用醫生處方的藥物，如有，請註明：_____	是 / 否
其他病歷 (如哮喘、皮膚敏感、經常流鼻血) 如有，請註明：_____	是 / 否

(請刪去不適用者)

聲明

本人已清楚上述通告之內容，並確知隊員之健康情況適宜參與是次營會活

動。本人同意/不同意隊員(姓名)_____ (組別)_____ 參與

上述營會活動。

有關解散安排，隊員會 自行離開 由家長接送 (請在適當格內加上√)

家長/監護人姓名(正楷) 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聯絡電話 : 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 : _____

日期 : _____